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海政〔2024〕166号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关于转发陈勒永、何瑜免职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接厦海委干〔2024〕122号文通知：

免去陈勒永的海沧区文化和旅游局二级调研员职级，退休；

免去何瑜的海沧区东孚街道四级调研员职级，退休。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1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协。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1月29日印发
